

附件 2:

诚信报名承诺书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自愿参加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应届高校毕业生招聘考试。我仔细阅读了公告，清楚并同意有关诚信内容，承诺若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可立即取消我的招聘资格，若已经聘用，依法解除劳动关系：

1. 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及相关材料存在弄虚作假或欺骗行为的；
2. 伪造、涂改学历学位及相关资格证书、获奖证明的；
3. 蓄意修改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名称，虚报在校成绩的；
4. 在应聘测试过程中存在作弊行为的；
5. 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
6. 不如实报告个人亲属关系，存在瞒报漏报的；
7. 应予以取消资格的其他情形：

(1) 曾受过刑事处罚、党纪政务处分的人员；

(2)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3)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调查或涉嫌违法犯罪但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人员。

承诺人：

日期：